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其利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73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由其利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增加介乎約90%至110%(「溢利增加」)。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位於亞洲及歐洲的主要市場需求強勁致令本集團收益增加，加上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產能利用率及生產效率有所改善，導致毛利率更佳。

由於本公司仍在敲定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的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按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得出，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上述資料可能會有所調整(如有)。有關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的進一步詳情，將預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刊發的本公司年度業績公佈內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其利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樹堅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樹堅先生、楊樹佳先生及楊宏先生，非執行董事鄒志明先生及林王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丘至中先生、施得安女士及黃冠豪先生。